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2018年年报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5月29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9】第249号）（以下简称“《年报问询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现将《年报问询函》内容公告如下：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2018年度报告进行审查的过程中，关注到如下事项：

1、公司2018年实现营业收入99.47亿元，同比增长98.8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3.07亿元，同比增长133.34%，其中，高端装备制造业务毛利率同比提高13.14个百分点；2017年、2018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55亿元、-2.27亿元，与净利润存在较大差异。请公司结合市场环境、业务发展等因素，说明经营业绩较大幅度提高、高端装备制造业务毛利率同比提高但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连续2年为负的原因及合理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较大差异。

2、公司不锈钢全产业链智慧供应链服务业务（以下简称“不锈钢业务”）2018年实现营业收入86.56亿元，同比增长46.08亿元，主要是不锈钢贸易业务同比增长30.46亿元，不锈钢业务毛利率为1.35%，同比下降1.80个百分点。

（1）请公司说明不锈钢业务同比大规模增长的同时毛利率明显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较大差异，并说明该业务的回款情况以及对公司的利润贡献。

(2) 请公司结合不锈钢业务的业务构成以及收入确认条件，说明2018年收入确认是否严谨，公司是否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确认不符合条件的收入等情形。

3、2018年末，公司商誉账面原值22.45亿元，主要为收购重组标的广东润星所形成，公司未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重组标的广东润星2018年实现扣非后净利润2.95亿元，未完成当年承诺业绩，业绩承诺完成比例为98.43%。

(1) 请公司说明广东润星与主要客户的业务开展情况、主营业务毛利率、关联交易情况以及未完成承诺业绩的主要原因，广东润星经营业绩以及毛利率水平与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较大差异；说明广东润星是否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确认不符合条件的收入、收入确认跨期等情形，相应业务回款是否正常。

(2) 请公司说明未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依据和减值测试过程，未计提减值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充分提示潜在商誉减值风险。

4、从净利润构成来看，广东润星是公司目前主要利润来源。请说明公司对广东润星进行整合管控、业务管理的主要措施，说明公司向广东润星派出董事、高管的情况，广东润星核心管理团队是否稳定以及经营管理是否对个别人员存在重大依赖，公司是否能实现对广东润星有效的管理控制。

5、2018年，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分别为57.78亿元，占年度采购总额的60.47%。请结合业务发展，说明主要供应商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发生变化的原因及合理性，并说明公司对主要供应商是否存在重大依赖。

6、请说明公司2017年、2018年、2019年前4月关联交易的情况，说明相应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定价公允性，公司是否已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在2019年6月6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报江苏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以上为《年报问询函》的全部内容，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积极组织相关各方尽快做好《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并就上述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9日